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以电话、邮件形式向公司各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监事会”）的通知。2015 年 1 月 30 日，公司在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广军先生主持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全体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在各开户银行 2014 年的授信陆续到期，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需要，积极拓宽资金渠道，优化财务结构，补充流动资金，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东陵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于洪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1000 万元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、广发银行沈阳分行沈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5000 万元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金叶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。沈阳农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。授信范围：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保函、远期结售汇、信用证、贸易融资等业务品种，期限一年。

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。

监事会审核了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一月三十日